

浅议新地理志的编写

戚 福 善

河南地理研究所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浅议新地理志的编写

盛福尧

一 地理志在方志中的地位：

方志的重要人们已经说得很多，用不着再多赘述。关于地理志在方志中的地位，究竟如何呢？我认为还有阐明的必要。地理志在方志中我认为至少有三点作用：一为综合作用，我们大家知道地理学是一门综合性很强的科学，他联系着自然与人文，即把自然界的地质、地貌、气候、水文、土壤及生物看成一综合体，进而说明人类活动—工业农业及交通等对其影响，因之它对地方志中的各自然及人文专志进行概括、综合，体现这一区域中的总体面貌及全面发展。二为基础作用，各专志在叙述各事物或活动时，总离不开一定的区域或基础条件，如叙述气候时必须讲位置、地势、植被、水文等同时也要说明人类活动对它的影响，叙述农业时也必须讲明它的自然条件和人的作用。三为关键作用，地理志在编方志中，一方面要吸收各专志的精华，更好地完成其总体，同时又要对各专志提出其发展趋势和要求，具有承众启专的作用。

总之，它的好坏不仅关系到本身的成败，实影响到全方志的质量，故不可不细加考虑和多方研究，但目前对地理志的编写尚存在着两种不利的思想，一为保守思想，他们认为地理学是一种记述

科学。本身就包涵着志的意义，把地理学写好即算对地理志完成任务。二为等待思想，即有人本身不愿下工夫等待别人创新后，照样模拟即可，免得费力不讨好，二者都妨碍着地理志编写的前进，不是积极的态度，不是前进有为的作法，在此应予批判。

地理志的编写工作，据我所知目前存在着三个问题：一为如何把地理写成志书，二为如何继承和创新；三为在实际中如何体现科学性、现代性、反映历史经验，表达客观规律和突出地方特点。这些问题不解决，地理志就不好往下进行，达不到提出的要求，以下就这几方面加以讨论。

二、志与地理学

要写好地理志首先应明确志的意义，然后再考虑它与地理如何结合，关于志的意义各家说法不一，有人说：“志记也，积记众事也”又有人说：“志记古今之事”，还有人说“志记一方之事”章学诚主张以《春秋》之义来处理各种史实而为志，属纪、表、志考、传等综合体裁修志，纪昀更从志与史的关系加以阐明“今之志实史之支流”又说：“修地志者以史为根据而不能全用史，与史相出入而又不能离乎史”，近代谭其骧先生谓“志主记现在，自然与社会双方并重，分门别类的记载”史念海先生更从方志学的发展阐明了志把述地记人统一起来，进而主张把演变写进去，由上诸家意见，对志不难知其梗概，为了了解得更实际，个人还从史书上地理

志，五行志和方志中的疆域志，山川志、人物志及详异志等进行学习和领会。最后得知志在内容上要事实求是的写，古今都要而应以今为主，要分门别类，要全面精炼，在体例上有其独特的要求，关于方志的体例问题有人概括为五：一为图，二为表，三为志，四为传，五为记，而另编为附录，并对其顺序加以说明“度以度地，故二为首，表以纪年故次之，志以准事，又次之，传以书人，故又次之，记以述记故又次之，录以总录故又次之，而另编之”。除对志的内容体裁加以讨论外还须对记古今之事并详今略古加以说明。查古今之事都记，不仅是历史的继承，而更重要的是为说明现在，以不了解过去情况、特点、变化及规律不能真正说明现在的事物，更不要说推断将来。但过去记载多繁杂，疏抄不仅重复，而且没有必要，还有过于汲取历史经验，古为今用的原则，所以只能对过去记载事物加以贯穿，找出其特点，规律用以说明现在即可。

上既说明志的属性及作用，就当进一步考察志与地理志的结合。地理学为一新兴的科学有其独特的内容与要求，志则常与其他事物联系在一起如过去史书上的天文志、地理志、五行志、方志中的疆域志、山川志、人物志和详异志等，可见志与地结合应以地为主而志则居于附属地位，更明确地说地理志应以地理学的体系为主再考虑志时要求与体裁即可当否希自讨论。

三 新型地理志继承和创新

在文化发展中的继承和创新二词有着截然不同的意义，但也不能绝对分开，有时继承中也有创新，如在原则上为继承而细节上是创新，或形式上是继承而内容上有创新。关于继承的问题，我国古人已经说得很明白，叫做“取其精华弃其糟粕”这当然是对的，也是要遵循的，仅此仍嫌不够，还必须加以补充，即遗产中虽不是精华而对现时事物有指导意义或应用方便者亦可考虑予以继承。说到创新问题，胡齐木同志在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问题座谈会上说得好：科学家的责任在于创新，只有详细占有材料和经过深思熟虑的研究才能摸出系统的有价值的见解”这为我们创新指明了道路，个人又从谭其骧先生主编的《中国历史地图集》，看其时代相因，图说纲要依旧，但在政区上把过去以中原王朝为主改成了与各兄弟民族共居的地区，并在内容上更加精确的做法，吸取教益。此外还应根据中国地方史志协会第一届常务理事第二次会议对地方志编写的要求去创新，即要加强科学性和现代性，反映历史经验，体现客观规律和突出地方特点等，根据上述认识，阅读了大量文献，反复进行了思考和揣摩，在明确的思想指导下，对新地理志的继承和创新，初步提出一些不成熟的看法，总的来说要把史书中旧地理志或旧方志的编写记述式的类书改成现代科学性强的地理志，具体地说要由过去的现象推进到本质，由已往的定性，提高到定量，由昔日孤立静止前进到综合，发展对于志的基本要求和部分体例原则，可继承

但在细节上或内容上仍应有创新，至于如何具体地去继承和创新，在下边还要举例说明。

四 新地理志编写一例

此处所说新地理志的编写实例，并非真正编好新地理志的一部分，而是利用篇目的一部分来体现新增地理志的内容和面貌。地理志包括范围较广，全面说明较繁，时间也不允许，故暂举其中自然要素之一——河南省气候为例来加以说明。同时还要声明本篇目系把气候作为河南自然要素之一来考虑并照顾到志的要求在内容取捨上与专门的气候志不同，兹将河南省气候篇目及说明列下：

河南地理志 篇目

第五篇 河南省气候

第一章 支配气候的因素

第一节 辐射因素

第一目 太阳辐射

第二目 地面辐射和太气反射

第三目 辐射平衡的空间分布和时间变化

第二节 地理因素

第一目 地理位置

第二目 各种地形的分布和分配

第三目 各种水而的水量及分布

第四目 各种土壤之特性及分布

第五目 植被的类型及分布

第三节 大气活动

第一目 季风环流

第二目 气旋和反气旋

第三目 气团和锋

第二章 气候概况

第一节 气温

第一目 年、月平均温的分布

- 第二目 气温的年月日变化
- 第三目 极端温度及其出现时期及频率
- 第四目 四季的分配

第二节 地温

- 第一目 地表温度的年变化及地理分布
- 第二目 地温在垂直方向的平均状况
- 第三目 地温在垂直方向的极端状况
- 第四目 土壤冻结

第三节 降水

- 第一目 降水量的时空分配及分布
- 第二目 降水量的年际变化
- 第三目 降水日极的年月分配
- 第四目 降水强度的年月分配
- 第五目 降水变率
- 第六目 降雪与积雪
- 第七目 降水特点
- 第八目 降水变异—冰雹雷暴雨等

第四节 风

- 第一目 风向·风速的分布和季节变化
- 第二目 风向·风速的日变化

第三目 大风

第四目 地方性风

第五节 空气湿度

第一目 相对湿度的变化(日年)与分布

第二目 平均绝对湿度的分布

第三目 月平均最大最小绝对湿度的分布

第四目 云、雾、霜、露。

第三章 气候变迁—主为历史时期

第一节 河南人民在历史气候研究上的成就

第二节 历史时期的气候变迁

第一目 变迁情况

第二目 变迁原因

第三目 变迁规律

第四目 未来展望

第四章 气候区划和特点

第一节 气候区划

第一目 划分的意义、原则和指标

第二目 分区概述

第二节 气候特点

本篇共分四章十二节四十一目，其中从形成因素，气候实质，

过去变迁到分区和特点，内容相当齐全。并总结出特点。在四章中历史时期的气候，只占一章，且在叙述中着重说明现在情况，原因和规律，体现出详今略古和古为今用的原则。自然科学的思想性主要表现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方面。如本篇目在讲到支配气候的因素时，既考虑到与天体的关系，也注意了下垫面的影响，还考察了大气本身的作用。又其中在详述现在气候后，论述了过去气候的变化发展，在讲到冷暖气团活动，就谈到他们的矛盾、斗争和转化，由上不难看出它的联系性，发展性和辩证性是比较明显的。篇目中所谈到的温度、降水、风向风速及湿度等不言而喻地都有定量的指标，其中所讲分布及变化都要求有规律性的认识，在整个叙述上由形成条件和特点而变化直至分区，其系统性还是强的。总之这明显地表达了它的科学性，从志的要求来看在内容上能满足其求是精神，分门别类，古今并记而以今为主的要求，在体裁上用了大量的图表而且细节上有所改进，从这里也可看出志的特色。

总之，个人对地理志的理解尚不够实践经验更少，书中不当和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敬希到会同志，多予批评指正。

主要参考文献

朱士嘉：谈谈清代学者论述修志的问题

谭其骧：地方史志不可偏废，旧志资料不可轻信

史念海：论历史地理学和方志学

康熙：《安阳县志》

乾隆：《安阳县志》

加庆：《安阳县志》

侯仁之：近年来我国历史地理学发展的主要趋势

么枕生：《气候学原理》

朱炳海：《中国气候》

南大气象系气候专业：《江苏气候志》

山东师大地理系：《山东省地志篇目》中的气候章

中国地方史志协会：加强地方志的整理和编纂工作

《光明日报》82·9·27

胡齐木在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问题座谈会上的讲话

《光明日报》82·10·15